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鄭哲維
電話：06-5832399
傳真：06-5832367
電子信箱：wicked11532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議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農動字第11108998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書面答覆1份 (0899858A00_ATTCH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府對貴會第3屆第7次定期會決議案（財經議提24號）「建請市府增加收容所，讓流浪的毛小孩可以有個安身之處」之書面答覆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貴會111年7月8日南議財經字第111000657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議會

副本：曾議員培雅(含附件)、林議員燕祝(含附件)、林議員美燕(含附件)、鄭議員佳欣(含附件)、吳議員禹寰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秘書長室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(秘書室)(含附件)、臺南市動物防疫保護處(含附件)



本府就「建請市府增加收容所，讓流浪的毛小孩可以有個安身之處」案，敬答覆如下：

- 1、 本府農業局動物防疫保護處於明(112)年度編列新臺幣2500萬元之預算做為建置收容設施收容遊蕩犬隻之用，並刻正研擬「本市增設遊蕩犬管制收容設施計畫案」據以推動。
- 2、 承蒙貴席對於農政業務之關切，本府至為感謝，尚請不吝賜教。